

天津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

关于进一步推动社科界

交流与合作的意见

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，推动天津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（以下简称“社科联”）进一步发挥桥梁纽带作用，促进社科界内部及与社会各界的交流与合作，特制定本意见。

一、总体要求

（一）指导思想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，紧紧围绕市委中心工作，服务大局，凝聚共识，推动社科界高质量发展。

（二）基本原则：坚持党的领导，坚持服务大局，坚持改革创新，坚持开放合作，坚持依法依规。

（三）主要任务：加强内部交流，促进跨界合作，拓展对外交往，提升服务水平，增强凝聚力。

二、主要任务

（一）加强内部交流。定期召开会员代表大会、理事会、常务理事会，研究重大事项，通报工作情况。建立常态化沟通机制，及时了解会员需求，解决实际问题。

（二）促进跨界合作。主动加强与政府、高校、科研院所、企业、媒体等社会各界的联系，开展联合调研、合作研究、成果转化等工作。

（三）拓展对外交往。加强与兄弟省市社科联的交流与合作，积极参与全国社科联组织的各项活动，提升天津社科联的知名度和影响力。

（四）提升服务水平。优化会员服务，开展学术研讨、业务培训、人才交流等活动，为会员提供优质服务。加强自身建设，提高队伍素质，增强服务能力。

三、保障措施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成立推动交流与合作工作领导小组，由社科联党组书记担任组长，统筹协调各项工作。

（二）加大经费投入。积极争取政府和社会资金支持，保障交流与合作工作的顺利开展。

（三）完善考核评价。将交流与合作工作纳入年度考核，建立激励约束机制，激发工作积极性。

各社科单位和专家学者服务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的成效，请各单位结合活动开展情况，将典型案例和好的经验及时传送至市社科联。我们将在天津社科网和天津社科公众号进行刊载，同时加强与津内外媒体的合作，加大宣传推介力度。

诚挚感谢各单位对市社科联工作的大力支持和帮助。

联系人：市社科联办公室 兰云 吴士军

联系电话：23312579 23396670

邮箱：sklbgs@tj.gov.cn

天津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

2022年8月22日